**配合職系說明書及職組暨職系名稱一覽表修正，重行檢視現行公務人員各種加給及獎金等項目調查表**

填報機關：\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適用表別** | **現有職系** | **109年後職系調整** | **修正建議** |
| --- | --- | --- | --- |
| 範例1  公務人員專業加給表（五） | 法制 | 法制與消費者保護2個職系整併為法制職系。 | 無。 |
| 範例2  工程獎金支給表 | 土木工程  結構工程  水利工程  環境工程  建築工程  都市計畫技術  景觀設計  水土保持工程  機械工程  電力（子）工程  電信工程職系  （職務歸列上開職系且實際從事工程業務之預算員額得提列工程獎金額度） | 1. 土木工程、結構工程、水利工程、環境工程、水土保持工程5個職系整併為土木工程職系。 2. 電力（子）工程、電信工程職系3個職系整併為電機工程職系。 3. 機械工程職系納入部分商品檢驗、物理職系。 4. 都市計畫技術修正名稱為都市計畫職系。 5. 建築工程、景觀設計2個職系未調整。 | 配合修正表內職系名稱。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人：\_\_\_\_\_\_\_\_\_\_\_\_\_\_\_\_\_聯絡電話：\_\_\_\_\_\_\_\_\_\_\_\_\_\_\_\_\_\_\_\_

（另為利彙整，請提供doc或docx格式，勿以pdf回傳）